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贺宪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云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0,171,577.85	60,639,800.47	1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67,028.95	6,039,225.24	1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56,321.05	5,963,876.08	1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33,248.31	-21,958,263.10	190.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5	0.1208	-15.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5	0.1208	-15.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2.35%	-1.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9,887,277.70	874,607,917.81	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3,376,383.23	506,430,881.56	1.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70.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366.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29.17	
合计	110,707.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国家对在用机动车强制性检测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机动车检验直接关系到道路交通安全和环保，与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因此国家以法律、法规和标准等形式对在用机动车的安全、环保以及营运车辆综合性能的强制性检测提出了明确要求，具体的检测频率依据车辆用途、载客载货量、使用年限等有所不同。例如根据国务院于2004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机动车应当从注册登记之日起，按照下列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营运载客汽车5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载货汽车和大型、中型非营运载客汽车10年以内每年检验1次，超过10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6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6年的，每年检验1次，超过15年的，每6个月检验1次；摩托车4年以内每2年检验1次，超过4年的，每年检验1次；拖拉机和其他机动车每年检验1次。根据2009年4月环保部发布的《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管理规定》，除摩托车、轻便摩托车、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为1年1次外，其余机动车的环保检测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频率要求相一致。

2014年5月，公安部、国家质检总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动车检验工作的意见》，旨在进一步改革创新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工作，加强检验监管，规范检验行为，强化便民服务。该意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检验周期未作修改的情况下，试行非营运轿车等车辆6年内免检，提出：“自2014年9月1日起，试行6年以内的非营运轿车和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面包车、7座及7座以上车辆除外）免检制度。对注册登记6年以内的非营运轿车和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面包车、7座及7座以上车辆除外），每2年需要定期检验时，机动车所有人提供交通事故强制责任保险凭证、车船税纳税或者免征证明后，可以直接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领取检验标志，无需到检验机构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申请前，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但车辆如果发生过造成人员伤亡的交通事故的，仍应按原规定的周期进行检验。上述车辆注册登记超过6年（含6年）的，仍按规定每年检验1次；超过15年（含15年）的，仍按规定每年检验2次。”

根据公安部《关于贯彻实施〈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动车检验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试行非营运轿车等车辆6年内免检政策自2014年9月1日（含）起实施。注册登记日期在2012年9月1日（含）之后的车辆，可以适用免检2次的政策；注册登记日期在2010年9月1日（含）至2012年8月31日（含）之间的，由于已检验过1次，可以适用免检1次的政策；注册登记日期在2010年8月31日之前的，仍执行原检验规定。另外，自2014年9月1日起，对根据规定6年内免检车辆同时免于环保检验，具体规定以环保部文件为准。机动车强制检验作为目前机动车检测系统主要应用领域，上述机动车安全技术、环保检验政策的变化，或者未来国家如还将进一步降低强制检测频率要求甚至取消现行对在用机动车强制性检测要求将可能会减少国内机动车检测机构或检测线的数量，从而将对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带来较不利的影响。

（二）机动车检测相关标准发生变化的风险

国家针对机动车的安全性能、尾气排放以及燃油消耗量等方面的检测相应地制定了严格的标准或规范，并根据我国的机动车制造生产技术发展、道路等级、道路交通安全、环境保护等情况不定期的适时对相关检测标准进行修订。新标准一般会较旧标准更为严格、先进，往往涉及到检验方法、检测设备的技术升级以及检测项目的增加或细化等。因此，通常来说，检测标准的变化会带来存量检测系统的更新改造需求或者新型检测系统的新需求，公司如果能充分发挥技术创新优势更快地响应行业的新标准率先在市场上推出高质量的新产品，则将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并获得更高的毛利率。但是，如果未来随着行业标准的提升，而公司因技术研发能力不足未能及时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又或者随着我国机动车工业的发展进步，新车出厂质量的提高，未来检测的行业标准为更合理高效而出现了调整，取消部分检测项目，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下游机动车检测行业收费政策相关风险

目前，我国对机动车检验实行政府许可和社会化经营，由符合一定资质条件并取得资格许可的独立企业法人检验机构接受公安、质检、交通运输、环保等部门的委托开展机动车安全技术、综合性能、环保检

验工作。国家对机动车检测业务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各地机动车检测具体收费标准主要由当地物价部门制定，各检验机构不准擅自定价。各地的检测收费标准主要依据企业成本、社会物价等因素制定，短期内一般不会轻易调整。如果未来随着物价的上涨，检验机构购买或租赁土地和房屋、设备购置及维护、更新以及人员工资等运营成本不断增加，而政府对于检验收费的指导价格却不能适时相应提高，则将降低检验机构的盈利水平甚至使其陷入亏损，从而大大降低社会资本投资兴建机动车检测站的积极性，进而减少检测系统产品的市场需求，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和2017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879.50万元、7,262.29万元和8,426.83万元、7,988.90万元；2017年3月末应收账款净值占总资产的比例为8.68%，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增加。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客户资信情况良好且在系统升级和配件维修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的依赖性，因此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是，若公司不能按预期收回应收账款，则公司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五）宏观经济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机动车检测领域。目前，对机动车检测服务需求主要来自于在用汽车，因此汽车保有量的变化直接影响到机动车检测服务需求的变化，并进而影响到对机动车检测系统需求的变化。汽车销售与宏观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虽然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我国汽车保有量快速增长，但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发生较大变化，或国家出于交通、环保等因素考虑限制汽车销售和使用，导致汽车保有量增速下滑，则可能给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六）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是机动车检测系统及联网监管系统行业的领先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占据着主导地位。近年来，随着机动车保有量的增长，国家对机动车检测项目、检测技术和检测标准要求的提高以及节能环保政策力度的加大，下游市场需求日益增加，推动了本行业的快速发展。随着市场需求的日益旺盛，国内一些原传统的机动车检测设备生产厂商也开始向机动车检测系统集成领域延伸，国外的知名品牌企业也在加大国内市场渗透，行业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尽管公司在产品质量、技术与人才储备、市场开拓能力、服务网络建设、客户资源等方面有较强的优势，仍可能因市场竞争加剧而面临市场份额及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七）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增值税方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从2007年起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营业税方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深圳市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及相关服务性收入免征营业税审批管理办法》（深地税[2003]348号），对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另根据《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1]111号）、《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的规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本公司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所得收入继续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公司已就该类收入向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进行税收优惠备案登记，并取得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深国税南减免备[2012]1100号税收优惠备案通知书。根据上述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受托项目开发收入享受营业税/增值税的免税政策。

企业所得税方面：公司于2009年6月27日获得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年经高新技术重新认定后，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44200167，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2015年至2017年减按15%的税率征

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系按国家政策规定享有，且具有较强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但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和软件产品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未能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认定，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贺宪宁	境内自然人	28.12%	18,748,800	18,748,800		
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6%	9,374,400	9,374,400		
王满根	境内自然人	5.58%	3,720,500	3,720,000		
深圳市中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8%	3,720,000	3,720,000	质押	2,300,000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2,790,000	2,790,000		
浙江华睿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2,790,000	2,790,000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2,500,000	2,500,000		
曾燕妮	境内自然人	3.35%	2,232,000	2,232,000		
上海桦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2,194,800	2,194,800		
谢建龙	境内自然人	1.50%	1,000,000	1,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赵文忠	32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400			

上海远桥投资有限公司—远桥新三板 1 号基金	301,673	人民币普通股	301,673
盛仲伟	19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8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900
张万松	1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800
孔志坚	1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600
孙明珠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上海远桥投资有限公司	1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100
陈钢	11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400
沈耀强	113,523	人民币普通股	113,5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贺宪宁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贺宪宁先生为深圳市车佳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王满根先生为南京华睿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间接持有南京华睿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华睿德银与华睿中科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p> <p>前 10 名股东与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中，除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中，盛仲伟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0,800 股信用证券账户，无普通股，合计持有 190,800 股；孔志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300 股外，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8,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3,600 股；陈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300 股外，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3,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8,40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主要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预付账款	8,825,594.84	2,778,211.31	217.67%
其他流动资产	3,165,943.95	1,866,801.35	69.59%

主要变动指标分析：

- (1)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 217.67%，主要原因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存货采购增加所致。
 (2)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69.59%，系因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税金及附加	1,020,574.24	607,537.01	67.99%
财务费用	-1,519,603.73	-86,935.72	1647.96%
资产减值损失	304,163.45	605,067.83	-49.73%
营业外收入	130,137.07	3,284,861.21	-96.04%

主要变动指标分析：

- (1) 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增加 67.99%，主要原因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规定，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将原计入管理费用的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印花税等计入税金及附加所致。
 (2) 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1647.96%，主要原因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49.7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 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 96.04%，原因系本报告期未收到增值税软件退税款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459,692.00	61,853,959.66	76.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198,981.37	-1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6,228.60	1,063,285.78	480.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59,212.12	10,945,193.11	45.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6,782.00	152,770.00	159.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22.69	10,350,275.86	-98.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946.90	-	100.00%

主要变动指标分析：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加较上期增加76.96%，主要原因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收款增加所致。
- (2) 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期减少100.00%，原因系本报告期末收到增值税软件退税款所致。
-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加480.8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代自然人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所致。
-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加45.8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代自然人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所致。
-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159.7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购置固定资产和支付长期待摊费用款项所致。
- (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减少98.5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 (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加10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是国内机动车检测领域整体解决方案的主要提供商，是国内少数能同时提供机动车检测系统和行业联网监管系统的供应商，能全面满足机动车检测行业的检测和监管等各类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17.16万元，较上年同期6,063.98万元增长15.72%；实现利润总额820.08万元，较上年同期728.43万元增长12.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6.70万元，较上年同期603.92万元增长12.05%。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确定合同订单后根据客户需求组织设计并开始采购和生产。整个生产过程涵盖方案设计、软硬件设计研发、设备生产、整机组装、安装调试等环节。报告期机动车检测系统产销量373套，比上年同期增加87套，增长率为30.42%。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	项目进展情况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轮胎花纹深度激光检测仪	利用全新图像处理技术开发新型全自动轮胎花纹深度检测设备系统，需有效检测不同规格轮胎的花纹深度、在各种路面上的制动距离等；检测技术先进、检测过程自动化程度高、检测数据精确度高。	完成了基于图像处理的程序算法开发，通过搭建试验平台完成大量试验，保证检测数据的可靠性和项目实施可行性。设计升级新一代原型机，一次通过性检测，通过性好，检测效率高，场地布置灵活。开发可自动采集图像特征的电控系统。分析产品检测效率、检测方式、使用环境等多方面因素，正在对产品核心部件进行理论论证、选型工作。	目前国内轮胎花纹主要依靠人工检测，检测手段不先进，检测结果客观性不足。且目前国内尚无生产类似设备（系统）的厂家。国内市场对于轮胎检测设备系统的潜在需求巨大。该项目的开发可快速完成对轮胎综合性能的客观性判断，增强公司产品竞争优势，拓宽公司的产品线，有利于开拓国内市场。图像处理技术的应用为公司相关产品的开发打下技术基础。

云检测	基于云计算的检测维修解决方案，提高系统的可靠性和易维护性，为机动车检测机构及机动车维修企业提供全面的在线预约、客户管理、远程故障诊断、维修专家远程诊断服务等服务。	完成的研发工作有基于网站的预约检测综合服务平台，基于微信终端的微信预约服务平台、基于智能移动终端的智能手机客户端车管家和基于移动联通电信运营商的短信互动平台；研发机动车数据诊断分析平台、机动车污染管控决策支持平台。	对公司固有的机动车检测业务增加了新的亮点，对广大车主提供了增值服务，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了直接和间接的利润推动；为公司的检测互联网路线做了成功的铺垫。
箱式移动检测设备	箱式移动检测设备是以 20 尺集装箱为基础单元，通过在集装箱内内嵌检测设备，能更机动、灵活、有效的为偏远地区车辆提供更有效更准确的车况检测手段，并通过该手段可以指导问题车辆进行相应的保养或维修。	完成了集装箱内设备布置形式，其集装箱内各设备的结构形式；集装箱展开自动化程度高。	目前本项目方案填补国内空白，以标准集装箱整合车辆性能基础检测设备，其灵活方便的机动检测的形式及能力，顺应了广大偏远客户对移动检测的需求。开拓了公司移动检测产品领域的先例，有力促进了公司产品线的多元发展。为公司增加移动检测产品线打下更坚实的基础。
液压传动底盘测功机	利用液压技术，改变传统的测功机结构形式，通过加载装置与设备基础分离，使设备组合形式更灵活；采用不同加载装置及液压功率传递，做大测功功率范围	完成了液压传动底盘测功机设备基础搭建，初步验证了原型机模型的运行可靠性。	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增强公司产品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403,931.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报告期销售总额比例	11.9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报告期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报告期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88,034.18	3.12%
2	第二名	1,623,931.63	2.31%

3	第三名	1,581,196.58	2.25%
4	第四名	1,566,324.79	2.23%
5	第五名	1,444,444.45	2.06%
合计	--	8,403,931.63	11.97%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525,794.1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报告期采购总额比例	44.4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报告期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报告期采购总额比例
1	浙江浙大鸣泉科技有限公司	8,749,408.17	17.27%
2	广州市杜格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5,318,119.66	10.50%
3	泰安鸣海商贸有限公司	4,991,253.58	9.85%
4	温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791,111.10	3.54%
5	河南五龙商贸有限公司	1,675,901.65	3.31%
合计	--	22,525,794.16	44.47%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224.92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机动车检测系统产能扩大项目	否	11,824.58	0	0	0	0.00%		0	0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900.34	0	0	0	0.00%		0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224.9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224.92	0	0	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机动车检测系统产能扩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处于建设期，不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386.5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10,386.59 万元（含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未到期理财产品 10,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政策执行现金分红。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备，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17年4月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定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6,67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0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0股，转增0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请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7,617,788.56	547,932,899.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9,888,981.49	84,268,346.82
预付款项	8,825,594.84	2,778,211.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88,736.06	5,591,795.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7,402,916.30	155,285,290.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65,943.95	1,866,801.35
流动资产合计	843,389,961.20	797,723,345.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527,600.98	39,023,035.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989,190.31	34,221,172.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9,223.95	211,34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1,301.26	3,429,02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97,316.50	76,884,572.68
资产总计	919,887,277.70	874,607,917.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982,961.10	87,533,138.10
应付账款	29,831,753.93	27,723,688.34
预收款项	260,312,822.00	229,858,74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324,287.64	18,295,854.30
应交税费	3,529,804.26	4,231,328.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32.36	5,945.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5,987,561.29	367,648,703.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3,333.18	528,33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3,333.18	528,333.19
负债合计	406,510,894.47	368,177,036.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670,000.00	6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612,473.26	263,612,473.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8,472.72	

盈余公积	19,439,486.11	19,439,486.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3,475,951.14	156,708,92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376,383.23	506,430,881.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376,383.23	506,430,88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9,887,277.70	874,607,917.81

法定代表人：贺宪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云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6,683,174.32	546,600,116.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9,888,981.49	84,268,346.82
预付款项	8,363,116.84	2,373,353.0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120,522.33	64,630,581.79
存货	177,467,270.19	156,400,131.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65,943.95	1,866,801.35
流动资产合计	901,689,009.12	856,139,330.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300,000.00	45,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8,276.23	616,079.9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3,000.59	331,326.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101.75	73,07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2,220.79	1,548,49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853,599.36	47,868,970.35
资产总计	949,542,608.48	904,008,301.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982,961.10	87,533,138.10
应付账款	43,062,427.94	42,035,947.00
预收款项	260,162,822.00	229,758,749.00
应付职工薪酬	13,588,234.96	16,217,063.66
应交税费	2,428,331.94	3,269,462.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6,224,777.94	378,814,36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16,224,777.94	378,814,360.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670,000.00	6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4,129,079.56	264,129,07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439,486.11	19,439,486.11
未分配利润	183,079,264.87	174,955,374.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3,317,830.54	525,193,94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9,542,608.48	904,008,301.2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171,577.85	60,639,800.47
其中：营业收入	70,171,577.85	60,639,800.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100,918.39	56,640,356.20

其中：营业成本	35,903,268.93	31,545,546.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20,574.24	607,537.01
销售费用	9,862,476.81	11,117,763.20
管理费用	16,530,038.69	12,851,377.38
财务费用	-1,519,603.73	-86,935.72
资产减值损失	304,163.45	605,067.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70,659.46	3,999,444.27
加：营业外收入	130,137.07	3,284,861.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0,796.53	7,284,305.48
减：所得税费用	1,433,767.58	1,245,080.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7,028.95	6,039,225.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67,028.95	6,039,225.2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67,028.95	6,039,225.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67,028.95	6,039,225.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15	0.12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15	0.1208

法定代表人：贺宪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云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9,928,859.40	60,332,497.34
减：营业成本	39,420,794.35	34,182,482.56
税金及附加	482,677.55	538,610.95
销售费用	7,614,547.59	9,890,775.46

管理费用	14,065,505.29	10,464,090.66
财务费用	-1,521,316.06	-88,937.34
资产减值损失	303,739.71	604,264.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2,910.97	4,741,210.21
加：营业外收入	116,027.69	3,269,185.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78,938.66	8,010,396.09
减：所得税费用	1,555,048.67	1,231,608.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3,889.99	6,778,787.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23,889.99	6,778,787.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459,692.00	61,853,959.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8,98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6,228.60	1,063,28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635,920.60	66,116,226.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60,681.79	53,618,617.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54,974.75	14,781,584.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27,803.63	8,729,09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59,212.12	10,945,19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702,672.29	88,074,48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3,248.31	-21,958,26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6,782.00	152,7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782.00	152,7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782.00	-152,77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48,422.69	10,350,275.86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422.69	10,350,275.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946.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2,94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524.21	10,350,275.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01,942.10	-11,760,757.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964,346.88	200,131,80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966,288.98	188,371,049.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159,692.00	61,535,259.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8,98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1,827.49	1,054,40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331,519.49	65,788,648.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055,333.79	57,663,470.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98,935.60	12,071,32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0,477.87	7,389,44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85,497.27	10,941,90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70,244.53	88,066,14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1,274.96	-22,277,497.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22.69	10,350,27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422.69	10,350,275.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946.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2,94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524.21	10,350,275.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00,110.75	-11,927,22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631,563.99	199,311,01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031,674.74	187,383,795.7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宪宁

2017 年 4 月 26 日